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爱迪尔

股票代码：0027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F617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F617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6年3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迪尔”）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爱迪尔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爱迪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目前已经全部解锁。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减持不违反之前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的承诺、持股意向及减持价格承诺。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F61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惠通九鼎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81,001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2806231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0 年 4 月 23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
税务登记证号	110102553055191
组织机构代码	55305519 - 1
主要股东	北京惠通九鼎投资有限公司 0.001% 上海聚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72% 上海嘉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 上海嘉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864% 上海嘉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864%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F617

(二) 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名称	北京惠通九鼎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611 室
法定代表人	覃正宇
出资额	1,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2777939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合伙期限	2010年4月14日至2030年4月13日
税务登记证号	110102553068048
组织机构代码	55306804 - 8
主要股东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611室

(三)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曾用名）	黄晓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
国籍	中国
长期居住地	北京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任职情况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章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业务需要所进行的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 2017年3月31日前将所持有的爱迪尔的股票全部减持完毕（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关处理）。

第三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及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爱迪尔5,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5%。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6年 3 月 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爱迪尔股份数量为2,500,000股，减持价格为56.32元/股，减持股数占爱迪尔总股本的2.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爱迪尔2,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爱迪尔的2,500,000股股票中1,500,000股尚有处于质押状态。剩余股票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四章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未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或减持爱迪尔股份。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

黄晓捷

签署日期：2016年3月31日

第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爱迪尔证券事务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联系电话：010-64489903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爱迪尔	股票代码	0027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F61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 持股数量： <u>5,0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2,500,000股</u> 变动比例： <u>2.50 %</u> 变动后数量： <u>2,500,000股</u> 持股比例： <u>2.5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嘉俪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黄晓捷

日期：2016年3月31日